

证券代码：832276

证券简称：翔宇药业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林凡儒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1,741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36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公司向仁和堂（山东）医药有限公司销售药品，原预计销售金额为 1000 万元，本次新增预计 1000 万元，调整后 2023 年公司预计与仁和堂（山东）医药有限公司发生的销售金额为 20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2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4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6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翔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、林凡儒、徐步玺、邵长秀，合计持股 159,466,000 股，均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(一)	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	0	0%	0	0%	15,000	10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谢发友、王志强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翔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8 日